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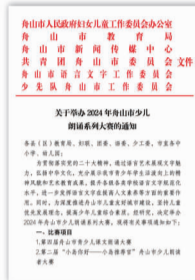
第四届 舟山市青少儿 课文朗诵大赛

大赛背景 PART 1

课文朗诵大赛

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提升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全面激发在校学生学习语文的兴趣，推广使用普通话，提高中小学生的阅读能力、朗诵水平和语言表达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各县（区）教育局、妇联、团委、
语委、少工委、市直各中小学、幼儿园：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语言艺术展现文字魅力，弘扬中华文化，充分展示舟山市青少年学生生活向上的精神风貌和艺术教育成果，提升各级各类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发挥语言文字在提高人文素养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同时，为深入推进舟山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坚持儿童优先发展理念，提高少年儿童综合素质。经研究，决定举办2024年舟山市少儿朗诵系列大赛。



主办单位

舟山市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舟山市教育局
舟山市新闻传媒中心
共青团舟山市委员会
舟山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舟山市少先队工作委员会

初赛线上参赛通道即日起开放
欢迎全市青少儿踊跃参加！

PART 2 赛事细则 课文朗诵大赛

参赛对象

参加对象为全市幼儿园、中小学在校生

参赛组别

比赛共设置6组别：
02 幼儿组（幼儿园小班、中班、大班） 初中组
小学低年级组（一、二年级） 高中组
小学中年级组（三、四年级）
小学高年级组（五、六年级）

比赛（作品）内容

03 浙江省中小学校语文课本篇目（可跨年级选择作品，但不能超出所在组别的年级范围，其中幼儿组只能选择一年级课文）。

比赛（作品）形式

04 个人朗诵作品，可通过适当的辅助手段展现课文内容。可配乐朗诵，但不作为加分项考虑。作品时长不得超过5分钟。

大赛赛制 PART 3

课文朗诵大赛 比赛分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

报名及视频上传时间：即日起—2024年6月23日

- 初赛（线上评比）：2024年6月下旬
由大赛组委会组织评委团在网上进行选拔。
- 复赛（线下评比）：2024年7月-2024年8月
初赛晋级复赛比例为55%，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 决赛（线下评比）：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复赛晋级市决赛的比例为20%，地点设在舟山市新闻传媒中心，由大赛组委会组织开展。

PART 4 参赛说明

课文朗诵大赛

学生或学生家长自主扫码填写学生相关信息进行报名



报名方式



通过“竞舟”APP上传参赛视频，视频上传截止6月23日23时59分。作品录制完成后，参赛者通过手机端下载舟山市委市政府唯一官方新闻客户端“竞舟”APP，进入首页，点击首屏“星学院”专栏，点击“课文朗诵大赛”程序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参赛作品。

视频要求

- 1.作品支持mp4、mov、3gp、avi、wav、ogg、flv格式，视频总时长不超过5分钟，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大小不超过500M。
- 2.视频开头须自报作品名称，不得出现参赛者姓名、学校等与身份相关的信息。
- 3.视频须横屏录制，参赛者须半身景别出镜，站立完成，背景须单色调，建议白色或蓝色。
- 4.作品视频要求同期声录制，禁止后期配音，视频禁止后期制作包装。

评选要求

- 1.使用普通话，语音标准，吐字清晰，音量适当。（30分）
- 2.脱稿朗诵，情感真挚饱满，语调朴实，语流顺畅，节奏得当。（30分）
- 3.文本理解深入，结构层次鲜明，基调把握准确，表达富有感染力。（30分）
- 4.着装得体，仪态大方，形式富有创意，整体和谐自然。（10分）

奖项说明

- 1.决赛每个组别设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颁发荣誉证书。
- 2.获奖名单均通过“竞舟”客户端发布

其他事项

- 1.大赛组委会设评选专家库，评委必须为专家库成员。
- 2.视频作品应为参赛者本人出镜录制，一经发现出镜者与参赛者信息不一致的情况，则直接取消参赛资格。
- 3.所有参赛选手在参赛中和赛后均无条件允许本次大赛组织机构使用参赛选手的肖像、视频、声音等相关资料。
- 4.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

洪杨老师 17769840730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改变， 更环保

节能减排，人人有责

为了节约能源，请参与“光盘行动”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